



第二节 政府预算的决策程序及模式

【知识点】政府预算模式

(一) 主要预算模式

1. 按政府预算编制的结构分类

单式 预算	将政府全部财政收支汇集编入一个总预算之内，形成收支项目安排对照表，不区分各项收支性质	
	优点	(1) 有利于反映预算的整体性、统一性 (2) 明确体现政府财政收支规模和基本结构 (3) 便于立法机构审议和公众监督
	缺点	(1) 不能反映各项财政收支的经济性质 (2) 不利于监督和管理 (3) 不利于体现政府在不同领域活动的性质、特点
复式 预算	把预算年度内的全部财政收支按收入来源和支出性质，分别编成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预算，从而形成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收支对照表	



第二节 政府预算的决策程序及模式

【提示】复式预算的典型形式是双重预算，即经常预算和资本预算。最早实行复式预算的国家是丹麦和瑞典。

	预算收入	预算支出
经常预算	以税收为主要来源	用于国家政权建设的政府日常行政经费支出、各项事业费和社会保障支出
	保持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，结余额转入资本预算的收入项目	
资本预算	国有资产经营收益、国有资产处置收入、债务收入、经常预算结余转入等	政府对国有企业的投资、对公共工程项目的投资、战略物资储备、政府贷款以及偿还公债等支出



第二节 政府预算的决策程序及模式

2. 按政府预算编制的方法分类

基数预算	(1) 以上年度或基期的收支为基数，综合考虑预算年度的情况加以调整确定。 (2) 预算年度某项收支数额=上年度或基期该项收支的基数× (1±变化率%)
零基预算	在编制预算时对预算收支指标的安排，根据当年政府预算政策要求、财力状况和经济与社会事业发展需要重新核定，而不考虑该指标以前年度收支的状况或基数